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41

#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新天药业 | 股票代码 | 002873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王光平 | 王伟 | |
| 办公地址 |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添大道114 号 | 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添大道114 号 | |
| 电话 | 0851-86298482 | 0851-86298482 | |
| 电子信箱 | 002873@xtyyoa.com | 002873@xtyyoa.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中成药新药集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通过GMP认证的硬胶囊剂、合剂、颗粒剂、凝胶剂、片剂、糖浆剂、酒剂、露剂等八个剂型生产线及中药饮片A线、B线两条饮片生产线。主要从事以妇科类、泌尿系疾病类疾病用药为主,且涵盖口腔类、乳腺甲状腺类、抗感冒类、清热类、补血类、心血管疾病类、抗肿瘤类等领域疾病用药的中成药产品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忘初心、专注专业,依托贵州省丰富的中药材资源,在应用现代科技理念及成果,做"说得清、道得明"的现代中药的基础上,秉承"做现代好中药,做满足临床疗效好中药"的宗旨,坚持稳步发展的"医药工匠"精神与"长期主义"理念,为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产品。现已基本形成了中成药市场稳步增长、中药颗粒产业化快速推进、古代经典名方研发紧跟国家产业步伐、参股小分子化药取得重点突破的产业格局。2019年,公司在中国中药企业TOP100排行榜中排名第70位。

(二)主要产品情况

目前,公司拥有药品生产批件32个,其中国家医保目录品种10个、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1个、非处方药(OTC)品种12个、独家品种12个,在产产品主要分为妇科类、泌尿系统类、清热解毒类、其他类,其中妇科类产品主要包含坤泰胶囊、苦参凝胶、调经活血胶囊等,泌尿系统类产品主要包括宁泌泰胶囊、热淋清片等,清热解毒类产品主要包括夏枯草口服液、黄柏胶囊、感冒止咳胶囊等,其他类产品主要包括当归益血口服液、龙掌口含液、欣力康胶囊、欣力康颗粒等,主导产品坤泰胶囊、宁泌泰胶囊、苦参凝胶、夏枯草口服液均为国内独家专利品种,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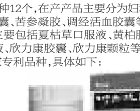

坤泰胶囊是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品种、国家医保甲类目录品种、国内独家品种、OTC品种,是CFDA批准的用于"卵巢功能衰退"相关临床症状改善(含更年期综合征相关临床症状改善)的纯中药专利产品,治疗机理清楚,疗效显著,在2018年全国中药大品种(全品类)科技竞争力排名中,坤泰胶囊位列第38位,妇科用药领域第2名。该产品发挥中医中药标本兼治、整体调理、阴阳调和等特长,从调整和改善卵巢功能出发,促使女性体内的各种激素水平达到平衡状态,起到滋阴养血,补精益髓,交通心肾,调节阴阳平衡的作用。该产品也是未来一段时期内快速发展的主要品种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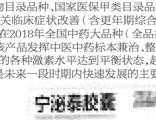

宁泌泰胶囊是国家医保目录品种、国内独家品种,经国家药监局批准的在"功能主治"中明示苗医功能主治的苗药品种。功能主治为苗医:旭嘎帜沓痂,洼内通诘:休洼凯纳,殃矢迪,久溜阿洼,底抡;中医:清热解毒,利湿通淋,用于湿热蕴结所致淋证,证见小便不利,淋漓涩痛,尿血,以及下尿路感染、慢性前列腺炎见上述证候者。该产品采用云贵高原道地药材,根据苗药民间验方研制而成,是经CFDA批准的在"功能主治"中明示苗医功能主治的苗药品种,既可用于尿路感染又可用于前列腺炎等疾病的治疗,该产品还进入了上海、广东、贵州等省、市级基本药物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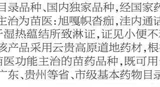

苦参凝胶是国家医保目录品种、国内独家品种。功能主治为:抗菌消炎,用于宫颈糜烂,赤白带下,滴虫性阴道炎及阴道霉菌感染等妇科慢性炎症。苦参凝胶是外用高纯度植物广谱抗菌药,可有效避免化学药抗菌药物治疗引起的菌群失调和耐药现象,降低复发率;是国内首个阴道用卡波姆凝胶剂,其特点为粘附性强、水溶制剂、无刺激、无异物感。此外,苦参凝胶还配有专利给药器,能将药物有效成分按照标准用量注入阴道深处,直达病灶,直接起效,使用方便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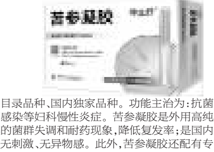

夏枯草口服液是国家医保目录品种、国内独家品种。是《中国药典(2010版)》收录的唯一以迷迭香酸作为质量控制标准指标的夏枯草制剂,功能主治为:清火,散结,消肿;用于火热内蕴所致的头痛、眩晕、瘰疬、瘿瘤、乳痈肿痛;甲状腺肿大,淋巴结核、乳腺增生病见上述证候者。

除上述主导产品外,公司小规模生产和计划生产产品种包括调经活血胶囊、当归益血口服液、欣力康胶囊、龙掌口含液、消瘀降脂胶囊等,多为独家品种和OTC品种。

公司主要中成药产品情况如下: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剂型 | 批准文号 | 状态 | 备注 |
|---|---|---|---|---|---|
| 1 | 坤泰胶囊 | 胶囊剂 | 国药准字Z20000083 | 批量生产 | 独家品种、基药、医保甲类、OTC |
| 2 | 宁泌泰胶囊 | 胶囊剂 | 国药准字Z20025442 | 批量生产 | 独家品种、医保乙类、苗药 |
| 3 | 苦参凝胶 | 凝胶剂 | 国药准字Z20050058 | 批量生产 | 独家品种、医保乙类 |
| 4 | 夏枯草口服液 | 合剂 | 国药准字Z19990052 | 批量生产 | 独家品种、医保乙类 |
| 5 | 黄柏胶囊 | 胶囊剂 | 国药准字Z52020064 | 小规模生产 | |
| 6 | 调经活血胶囊 | 胶囊剂 | 国药准字Z20100037 | 小规模生产 | 医保乙类、OTC |
| 7 | 当归益血口服液 | 合剂 | 国药准字Z20090846 | 小规模生产 | 独家品种、OTC |
| 8 | 欣力康胶囊 | 胶囊剂 | 国药准字Z20080623 | 小规模生产 | 独家品种、苗药 |
| 9 | 热淋清片 | 片剂 | 国药准字Z20060225 | 小规模生产 | |
| 10 | 欣力康颗粒 | 颗粒剂 | 国药准字Z20025501 | 小规模生产 | 独家品种、苗药 |
| 11 | 龙掌口含液 | 合剂 | 国药准字Z20025005 | 小规模生产 | 独家品种、苗药、OTC |
| 12 | 感冒止咳胶囊 | 胶囊剂 | 国药准字Z20050407 | 小规模生产 | OTC |
| 13 | 热淋清糖浆 | 糖浆剂 | 国药准字Z52020374 | 未来计划生产 | |
| 14 | 消瘀降脂胶囊 | 胶囊剂 | 国药准字Z20060427 | 未来计划生产 | 独家品种 |

(三)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截至报告期末,拥有发明专利36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外观专利10项,获得国家新药证书11个,药品批准文号32个。拥有贵阳技术中心、全资子公司海天医药和硕方医药三个主要研发平台,分别承担了中药配方颗粒、量产产品新增适应症及中药新药、古代经典名方的研发工作。拥有龙岑盆腔舒颗粒、苦莪洁阴凝胶、术愈通颗粒3个中药新药产品且已完成临床三期试验,目前正按计划推进相关后续工作

2、采购模式

公司的物资采购由物资采购中心集中管理,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储备适当品种和数量的库存物资;物资采购中心根据物资实际库存情况,年生产计划、月生产计划制定年采购计划、月采购计划,并根据该计划采购各种物资以保证生产所需。

(1)设备采购

采购设备由设备使用部门提出年度计划列入年度预算报董事会审批,月度需求计划报总经理批准,随后由设备部召集相关部门进行设备需求分析,再由物资采购中心组织相关部门发出招标邀请书、开标、议标、实地考察投标单位,通过比选各个投标单位的投标情况,选定供应商签订合同,待收到供货商发出的货物后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再办理相关手续入固定资产并交付使用部门。

(2)包装材料、常用大宗辅料采购

针对包装材料、常用大宗辅料的采购,公司按 GMP 的要求,确定备选供应商,再以竞价等方式确定最佳供应商。公司一般是在年初签订包装材料、常用大宗辅料的年度购销合同,每月下订单订货,待收到货物经验收合格后入库,不合格品退、换货。

(3)主要原材料采购

对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先由物资采购中心下属物资计划部确定采购年度计划、季度计划和月度计划,采购人员根据采购计划完成采购任务。根据 GMP 的要求,公司对上一年的供应商进行"供应商审计",对其生产现场、提供产品的质量等情况进行综合考评,考评合格后可继续选择该企业为公司供应商;如新增加供应商则需对新供应商资质出具考察报告,考察合格后方可成为公司供应商。公司一般会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每次采购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不再对供应商进行考评。

采购的中药材到货后,物资管理员会同质量管理部门共同清点验收。验收过程中首先复核所收物资与申购计划、品名、规格、数量等是否相符,然后检查物资有无损坏、使用性能优劣;验收合格后,验收部门的人员应在验收单签字。

3、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GMP要求、国家药品质量标准要求,以批准的产品生产工艺规程为生产依据,以GMP 生产岗位标准操作规程组织生产。公司的生产计划、调度由生产部统一管理,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公司根据上年销售状况确定年总销售规模,生产部制定年生产计划,然后再根据各销售区域的销售进展情况,计划每月的生产量。而物资采购中心则根据生产部的年生产计划制定年采购计划,再根据生产部的月计划跟进每月的采购进度从而满足生产需求。

各生产车间在接到生产部下达的生产指令后,根据生产指令向物资仓储部定额领取合格的原辅材料及包装材料,对未用完的材料应实行退库,严格控制生产过程中的差错及成本。生产过程严格按照产品工艺规程、岗位标准操作规程、设备标准操作规程、卫生清洁操作规程等文件执行,在每道工序进行生产时,通过质量监督人员的现场监控,严格控制生产全过程质量;同时,强化员工的质量意识,以确保产品的合格率。成品要由质量检验部进行检验合格后才能入库。在对产品生产全过程的原始记录文件由生产部整理复核,质量受权人进行质量评价并审核放行后,产品方可出库销售。

4、营销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专业化学术推广的营销模式,以"销售服务化、推广专业化、产品优质化"为标准,实现高品质的产品专业推广。该营销模式的特点是专业化学术推广和预算制管理。

专业化学术推广,是指专业销售队伍通过举办各类全国或区域性学术论坛、开展学术交流会(包括科室会),帮助专业医疗人员准确了解公司药品特点,实现医院销售、患者购买的效果。同时,对主导产品通过多中心临床试验、临床应用研讨会等方式进行产品上市后再评价工作。专业化学术推广有助于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获取广大临床医生和患者对产品的信任和支持,提升公司和产品的专业形象。

预算制管理,是指各项营销活动均在公司统一指导和规划下开展,公司一方面通过预算控制销售费用的开支规模,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另一方面集中公司资源根据市场需要有计划的投入。在预算制管理模式下,公司直接配置资源,强化市场和品种管理,保证了产品市场的稳定提升。

公司根据销售区域设置多个大区销售总监,管理本辖区产品销售工作,并在上海设立了处方药事业部、OTC事业部、和商务运营中心,处方药事业部主要负责处方药产品的品牌营销管理和各地区的专业化学术推广;OTC事业部主要负责OTC产品推广策略及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OTC产品品牌推广;商务运营中心负责合同签订、销售回款、市场监测、招投标等。

公司通过专业化学术推广和OTC品牌推广,提高了临床医务人员及OTC市场对公司以及公司药品的信任度,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医药商业公司和医院、大型连锁药店之间的关系,加之公司多年积累建设形成的专业、稳定的营销队伍,公司营销优势较为突出。

(四)行业特征

1、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及其特点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老龄化加速,医疗保健需求不断增长,医药行业越来越受到公众及政府的关注,在国民经济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位置。中医药有几千年文化的传承,具备深厚的社会文化基础,受众人群广泛。国家对中医药发展一贯秉持扶持和促进的态度,随着相关支持政策的出台和发布,中医药行业的振兴发展将迎来新的格局。

2019年10月,在全国中医药大会召开之际,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分别对中医药工作作出了重要指示和批示,强调要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随后印发。《意见》指出,传承发展中医药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内容,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大事。《意见》从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发挥中医药在维护和促进人民健康中的独特作用、大力推动中药质量提升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与开放创新发展、改革完善中医药管理体制机制等六个方面提出了20条意见。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强调更好发挥中医药特色和比较优势,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通知》从夯实中医药人才基础、提高中药产业发展活力、增强中医药发展动力、完善中西医结合制度、实施中医药发展重大工程、提高中医药发展效益、营造中医药发展良好环境等几个方面对我国中医药发展作出重大部署。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忘初心、专注专业,依托贵州省丰富的中药材资源,在应用现代科技理念及成果,做"说得清、道得明"的现代中药的基础上,秉承"做好现代中药,做满足临床疗效好中药"的宗旨,坚持稳步发展的"医药工匠"精神与"长期主义"理念,为患者提供安全、有效的产品。2019年,公司在中国中药企业TOP100排行榜中排名第70位。

从2017年上市至今,公司一直苦练内功,在围绕现有优势领域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特别是在女性青春与健康维护、男性健康、生殖系统疾病等细分市场产品,已经实现了系列产品线的联动发展格局。公司多个主打品种已经实现单品过亿的市场规模,其中2019年和颜坤泰胶囊单品已经达到3.15亿元。在米内网2019年中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中成药妇科用药市场排名第三,市场份额为3.88%,其中和颜坤泰胶囊产品排名第6,苦参凝胶产品排名第11。此外,公司近年来在OTC领域也蓄力发展,在米内网公布2020E重点城市实体药店妇科中成药品牌排名中,和颜坤泰胶囊和苦参凝胶已进入TOP20。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利用上市公司品牌优势,不断加强坤泰胶囊、宁泌泰胶囊、苦参凝胶、夏枯草口服液等独家品种的市场推广工作,扩大市场份额;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行业优势,不断吸引科技创新优秀人才,促进产业和产品创新;同时利用上市公司资金优势,积极开展优质产业投资并购业务。多措并举,促进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不断提升公司整体的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0年 | 2019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8年 |
|---|---|---|---|---|
| 营业收入 | 750,946,390.31 | 773,337,464.67 | -2.90% | 694,259,400.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74,103,210.31 | 71,422,165.77 | 3.75% | 70,975,496.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0,977,065.18 | 68,660,960.23 | 3.37% | 59,070,611.0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5,767,527.16 | 33,728,459.89 | 421.13% | 47,592,579.4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6447 | 0.6183 | 4.27% | 0.606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6019 | 0.6183 | -2.65% | 0.606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6% | 10.72% | -0.96% | 10.91% |
| | 2020年末 | 2019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8年末 |
| 资产总额 | 1,535,933,766.56 | 1,083,647,584.75 | 41.74% | 984,313,099.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828,297,271.45 | 707,444,132.04 | 17.08% | 658,718,793.62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00,379,992.91 | 202,482,314.25 | 238,999,443.50 | 209,084,639.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113,965.50 | 22,090,393.72 | 35,851,694.95 | 13,047,156.1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182,758.45 | 20,292,630.05 | 33,859,689.54 | 12,641,987.1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411,350.35 | 26,175,062.10 | 38,798,247.60 | 75,382,867.11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1,729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2,51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贵阳新天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4.02% | 51,568,962 | | 质押 | 37,293,597 |
| 贵阳甲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74% | 7,895,000 | | | |
| 张全槐 | 境内自然人 | 4.60% | 5,391,790 | | 质押 | 3,200,000 |
| 王金华 | 境内自然人 | 2.94% | 3,441,230 | 3,229,147 | 质押 | 2,150,000 |
| 贵阳开元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9% | 1,037,613 | | | |
| 刘超 | 境内自然人 | 0.54% | 630,000 | | | |
| 黄建国 | 境内自然人 | 0.53% | 625,405 | | | |
| 沈娟娟 | 境内自然人 | 0.48% | 557,240 | | | |
| 刘斌 | 境内自然人 | 0.44% | 520,000 | | | |
| 武汉惠人生物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34% | 401,54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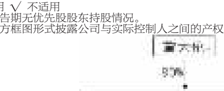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新冠疫情在全球肆虐蔓延,成为全球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给全民生活带来了冲击和改变,给企业带来成本上涨、人员短缺、生产组织难度加大等负面影响,同时也推动社会各界更加关注医药行业的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对中国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的应变能力、服务能力和创造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2020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三大攻坚战"的最后攻关之年,是"决胜之年",对医药行业来说,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医药行业逐渐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面对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管理层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提出"降本增效"的管理思路,化危机为机遇,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发展目标,贯彻公司的战略部署,有序开展各项经营工作,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公司经营及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深耕主业并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稳步推进各项工作任务,提高经营效率和经济效果,实现企业平稳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094.6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10.3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7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将报告期内新设的全资子公司贵州和舒达保健酒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大伦

---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8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于2021年4月28日上午9:00在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562号22楼(近龙华中路,绿地缤纷城)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董大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其他相关规定,结合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及长期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利润分配政策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等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和《章程修订对照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的股东大会召开、记录等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本次修改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长期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本次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引下,公司经理层紧密围绕公司战略方向,认真贯彻执行年度经营计划,用心经营,改进策略,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0)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41)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王文意先生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8、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审计结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结合2021年度经营计划,对2021年度营业收入、利润、资金流量等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预算。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除2020年使用269.91万元用于股份回购外,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不含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4)。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最高贷款额度人民币5.19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开展项目建设,保证公司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具体贷款机构、贷款主体、贷款金额、担保条件、期限、利率等以最终与金融机构商定及签订的协议为准。在上述贷款额度内,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董大伦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及用信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为使公司会计核算符合财政部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拟对企业会计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涉及以下方面:一是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二是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三是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四是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五是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46)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47)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和规范公司管理,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拟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主要职能机构包括证券部、审计部、总经理办公室、贵阳制造中心、技术中心、物资采购中心、处方药事业部、OTC事业部、配方颗粒事业部、商务运营中心、市场监管部、营销发展中心、人力资源中心、信息化中心、财务中心、资金运营中心、法务系统、行政中心、工程建设中心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组织机构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相关联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1-049)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对此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陈珏蓉女士、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陈珏蓉女士、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和具体实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权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与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书》等;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办理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董大伦先生、王金华先生、陈珏蓉女士、王文意先生、季维嘉女士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项目施工建设较预期有所延缓,无法按既定计划在2020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在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用途均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结合项目当前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2020年12月延期至2021年8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专户募集资金按计划已使用完毕,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9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于2021年4月28日上午11:00在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562号22楼(近龙华中路,绿地缤纷城)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安万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保证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监督权,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修改后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41)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关联方贵阳臣功新天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锦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硕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因经营需要而产生的,该关联交易是建立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交易内容客观、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合理,符合市场规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监事会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监事靳如珍女士在该议案表决中进行了回避。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利润分配预案内容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有合法性、合规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了经营效率与效果,促进了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的稳步实现;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处分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体现了公司组织architecture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进行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募投项目的需要,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相关规定对企业会计核算进行的合理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4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47)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1-049)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规定,该办法的制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形成良好的价值分配体系。考核管理办法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作为本公司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用途均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计划完成时间从2020年12月延期至2021年8月,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5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0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俞建春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俞建春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拟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以下简称"本报告书")。

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公开进行,本报告书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记载、误导性称述。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征集人已签署本报告书,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iyang Xintian Pharmaceutical Co.,Ltd.
股票简称:新天药业
股票代码:002873
法定代表人:董大伦
董事会秘书:王光平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添大道114号
公司股票上市日期:2017年5月19日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邮政编码:550018
联系电话:0851-86298482
传真号码:0851-86298482
电子信箱:002873@xtyyoa.com

(二)本次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1、《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2)。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俞建春,其基本情况如下:

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会计师。1984年9月至1997年12月任职于上海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从事人事教育工作;1997年12月至2001年12月任上海明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2002年1月至今任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兼任上海知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轩技信息技术咨询事务所执行董事、上海微欣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对《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2021年5月18日股市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1年5月19日至2021年5月2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其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以下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证券部收到时间为准。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区新添大道114号新天药业证券部
收件人:王伟
电话:0851-86298482
邮政编码:550018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第四步: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股东的授权委托经审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五)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以最后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亲自出席或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征集人:俞建春
2021年4月29日

附件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已充分了解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俞建春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如下:

| 提案编号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 | | | |

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2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定于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2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562号22楼(近龙华中路,绿地缤纷城)。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审议《关于2021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它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议案11至议案13需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2至议案10需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11至议案13涉及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予以回避。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俞建春先生已针对议案11、议案12、议案13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视为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向本次股东大会做2020年度工作述职,该事项无需审议。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号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提案1《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 √ |
| 2.00 | 提案2《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3.00 | 提案3《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4.00 | 提案4《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5.00 | 提案5《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6.00 | 提案6《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7.00 | 提案7《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8.00 | 提案8《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9.00 | 提案9《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10.00 | 提案10《关于2021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 √ |
| 11.00 | 提案11《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12.00 | 提案12《关于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13.00 | 提案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13:30-14:30);采取信函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1年5月24日17: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东安路562号22楼(近龙华中路,绿地缤纷城)。

登记联系电话:021-64222293-8088
登记联系传真:021-64187103
联系邮箱:002873@xtyyoa.com
登记联系人:王光平、王伟、孟颖颖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3)除上述登记文件外,股东还应出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4)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应在出席会议时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5)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回执的样式见附件2、附件3。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光平、王伟、孟颖颖
联系电话:021-64222293-8088
联系传真:021-64187103
联系邮箱:002873@xtyyoa.com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73。

2、投票简称:新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号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回避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1.00 | 提案1《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 √ | | | | |
| 2.00 | 提案2《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 3.00 | 提案3《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 4.00 | 提案4《关于修改〈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 5.00 | 提案5《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 6.00 | 提案6《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 |
| 7.00 | 提案7《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 8.00 | 提案8《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 9.00 | 提案9《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
| 10.00 | 提案10《关于2021年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 √ | | | | |
| 11.00 | 提案11《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 12.00 | 提案12《关于制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 |
| 13.00 | 提案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 | | | | |

注:1、请在议案对应表决栏中用"√"表示;

2、对于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3、对可能增加的临时议案是否有表决权:有□否□

如未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附件3:

回　执

截至2021年5月18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姓名或名称(盖章):
日期:2021年月 日
(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及复印均有效)

---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1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进度,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时间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证监许可[2017]62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22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41元,共计募集资金31,702.0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732.7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8,969.23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7CDA40222)。

2019年1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2019年6

(下转B172版)

---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47

#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董大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志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14,656,599.98 | 100,379,992.91 | 113.8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5,366,384.98 | 3,113,965.50 | 714.6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4,867,023.76 | 4,182,758.45 | 494.5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6,766,677.68 | 35,411,350.35 | -52.6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215 | 0.0271 | 717.3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057 | 0.0271 | 659.0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04% | 0.43% | 2.6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525,743,416.24 | 1,535,933,766.56 | -0.6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38,718,789.51 | 828,297,271.45 | 1.26%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766,142.44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89,279.66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77,501.56 | |
| 合计 | 499,361.22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2,51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贵阳新天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8.90% | 45,568,962 | | 质押 | 35,633,595 |
| 贵阳甲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74% | 7,895,000 | | | |
|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12% | 6,000,000 | | | |
| 张全槐 | 境内自然人 | 4.60% | 5,391,790 | | 质押 | 3,200,000 |
| 王金华 | 境内自然人 | 2.94% | 3,441,230 | 2,580,922 | 质押 | 2,150,000 |
| 贵阳开元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9% | 1,037,613 | | | |
| 刘超 | 境内自然人 | 0.63% | 733,889 | | | |
| 沈娟娟 | 境内自然人 | 0.48% | 557,240 | | | |
| 葛歌 | 境内自然人 | 0.46% | 540,598 | | | |
| 刘斌 | 境内自然人 | 0.44% | 520,000 |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贵阳新天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45,568,962 | 人民币普通股 | 45,568,962 |
| 贵阳甲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7,895,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7,895,000 |
|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6,000,000 |
| 张全槐 | 5,391,790 | 人民币普通股 | 5,391,790 |
| 贵阳开元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1,037,613 | 人民币普通股 | 1,037,613 |
| 王金华 | 860,308 | 人民币普通股 | 860,308 |
| 刘超 | 733,889 | 人民币普通股 | 733,889 |
| 沈娟娟 | 557,240 | 人民币普通股 | 557,240 |
| 葛歌 | 540,598 | 人民币普通股 | 540,598 |
| 刘斌 | 52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20,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 期末金额 | 期初金额 |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
|---|---|---|---|---|
| 预付款项 | 13,372,240.12 | 9,166,154.49 | 45.89% | 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29,416,357.95 | 15,502,891.69 | 89.75% | 主要系本期支付市场往来款增加所致 |
| 其他流动资产 | 2,080,897.68 | 3,338,668.05 | -37.67% | 主要系本期抵扣期初留底增值税所致 |
| 库存股 | 50,616,246.71 | 35,595,075.91 | 42.20% | 主要系本期回购股份增加所致 |
| 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利润表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
| 营业收入 | 214,656,599.98 | 100,379,992.91 | 113.84% | 主要系上期发生额受疫情影响所致 |
| 营业成本 | 43,451,054.80 | 22,168,682.42 | 96.00% |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所致 |
| 税金及附加 | 3,857,746.37 | 2,211,317.82 | 74.45% |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所致 |
| 销售费用 | 105,947,606.46 | 49,789,784.22 | 112.79% |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所致 |
| 研发费用 | 1,287,534.50 | 1,942,446.86 | -33.72% | 主要系本期研发支出费用化减少所致 |
| 财务费用 | 3,787,069.84 | -2,305,498.07 | 264.26% | 主要系本期收到民贸贴息减少,未能冲抵财务费用所致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958,569.98 | 1,018,351.59 | 194.13% | 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
| 营业外支出 | 231,596.46 | 2,002,299.79 | -88.43% | 主要系本期公司捐赠减少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4,916,577.28 | 1,982,702.19 | 147.97% |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所致 |
| 合并年初至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766,677.68 | 35,411,350.35 | -52.65% | 主要系本期支采购款、税金、市场往来款增加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5,463,297.81 | -240,316,927.22 | 72.76% | 主要系本期赎回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4,800,939.23 | 183,676,048.01 | -129.84% |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款项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部分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未来在适宜的时机推行股权激励计划或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之标的股份。2019年3月2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同意,明确将该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转换未来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截至2019年5月29日,回购期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8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最高成交价为16.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5.5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5,498,647.29元。

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继续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部分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转换公司未来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之标的股份。截至2020年2月19日,回购期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2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最高成交价为17.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6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096,428.62元。

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将上述两次回购股份的用途由原计划"将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转换未来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将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3,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继续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部分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未来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66,5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2%,最高成交价为16.3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8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15,021,170.80元(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均为报告期内发生。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170,0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1%。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具体类型 |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 委托理财发生额 | 未到期余额 |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
|---|---|---|---|---|
| 银行理财产品 | 闲置募集资金 | 22,500 | 12,000 | 0 |
| 合计 | | 22,500 | 12,000 | 0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大伦